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议案被否决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事宜。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2 月 15 日下午 14: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5 日 9:15-9:25,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5 日 9:15—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9 楼公司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

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出席会议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5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9,865,78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2.8560%，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9,708,88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2.8234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56,9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 0.0326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四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表决方式以记名方式进行，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，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公司董事会提交的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00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改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非独立董事候选人	获得的总票数 (股)	占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 例	获得的中小 股东选举票 数(股)	占中小股东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比 例	表决 结果
冯建方	109,725,433	99.8722%	16,545	10.5449%	通过
汤小龙	109,720,993	99.8682%	12,105	7.7151%	通过
贾继成	109,720,993	99.8682%	12,105	7.7151%	通过
孙莉	109,720,993	99.8682%	12,105	7.7151%	通过
刘玉婷	109,720,994	99.8682%	12,106	7.7157%	通过

2.00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改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独立董事候选人	获得的总票数 (股)	占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 例	获得的中小 股东选举票 数(股)	占中小股东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比 例	表决 结果
刘煜	109,720,993	99.8682%	12,105	7.7151%	通过
汤先国	109,720,993	99.8682%	12,105	7.7151%	通过
徐辉	109,720,993	99.8682%	12,105	7.7151%	通过

3.00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改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。

非职工监 事候选人	获得的总票数 (股)	占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 例	获得的中小 股东选举票 数(股)	占中小股东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比 例	表决 结果
冯宪志	109,720,993	99.8682%	12,105	7.7151%	通过
李军	109,720,993	99.8682%	12,105	7.7151%	通过
陈令金	109,720,993	99.8682%	12,105	7.7151%	通过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咨
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公告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姓名：朱明、姜黎

3、结论性意见：“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”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 - 2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- 特此公告。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2年2月16日